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中市大雅區中科路六號七樓 701會議室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計23,579,713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1,547,76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9,444,657股(已扣除公司法第一百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26,000股)之59.77%。

主席：董事長 李原吉



記錄：陳誌翔



出席：董事—李原吉

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易昌運召集人、施文昌、楊世銘

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辛宥呈會計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 一一三年度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說明：

1.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之情形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關係人	期末資金貸與餘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友威深圳	重慶光威	是	\$4,561 (1,000 仟人民幣)	\$60,665	\$60,665
德威昆山	重慶光威	是	\$0	\$16,510	\$16,510

2.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辦理背書保證之情形。

(四) 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1.依本公司章程，年度總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後分派發放，並提股東會報告。

2.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151,618,720 元，擬議分派給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3,700,000 元，分派給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5,300,000 元。

3.本次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4.本案業經114年3月4日第九屆第十六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五) 一一三年度董事領取酬金報告。

說明：

- 1.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依其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如下：
 - (1)本公司訂有「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規範董事之執行業務報酬金額，授權董事長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並參閱同業水準提出評估建議，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董事會核准後辦理。
 - (2)董事酬勞係採權數比例制，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風險(例如：為公司背書保證)為考量，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於年度總決算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且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 2.本公司董事領取酬金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承認案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董事會提)

- 說明：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業經編製完竣並提本公司114年3月4日董事會通過。上述表冊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辛宥呈會計師及黃惠敏會計師查核竣事及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在案。
- 2.民國一一三年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79,713權

表決結果	權數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2,865,566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34,613 權)	96.97%
反對權數	9,092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9,092 權)	0.03%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705,055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04,055 權)	2.99%

《承認案二》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董事會提)

說明：1.謹具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五。

- 2.本次盈餘分派係分派民國一一三年度之盈餘，擬自一一三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118,333,971元，每股配發新台幣3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 3.股利計算時，按發行股數扣除公司法規定不得享有股東權益之股數。本次現金股利分派，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數發生變動，而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致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 4.本次盈餘分派案俟經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79,713權

表決結果	權數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2,868,565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37,612 權)	96.98%
反對權數	9,09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9,094 權)	0.03%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702,05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01,054 權)	2.97%

五、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修訂章程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提)

說 明：配合公司法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79,713權

表決結果	權數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2,867,897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36,944 權)	96.98%
反對權數	9,13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9,134 權)	0.03%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702,682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01,682 權)	2.98%

六、選舉事項

《選舉案》改選董事案。

(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現任董事之任期至民國 114 年 5 月 25 日屆滿，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2.依本公司章程第 14 條、14 條之 1 規定，本次擬選任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三人)，本次新選任之董事任期三年，於 114 年股東常會選舉當日就任，任期自民國 114 年 5 月 27 日起至 117 年 5 月 26 日止。

3.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2、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條及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4.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參閱附件七。

5.有關本次提名董事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如下：

序號	被提名人類別	被提名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1	董事	李原吉	成大航太所博士候選人 成大航太所碩士	台中精機研發主管	友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308,558 股
2	董事	佑兆投資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68,000 股
3	董事	余景仁	東吳大學會計學碩士 政治大學法學碩士在職專班	理律法律事務所顧問	理律法律事務所顧問	199,836 股
4	董事	林世民	成功大學化工所博士 成功大學化工所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化工所研究員	衛司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0 股
5	獨立董事	楊世銘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博士 美國愛荷華大學機械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造船工程學士	北京大學訪問學者 美國史坦佛大學訪問學者 東京都科技大學訪問學者	國立成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系教授	0 股
6	獨立董事	易昌運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所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彰化分所所長	0 股
7	獨立董事	江千慧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系商學學士	上海安永華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集團財務管理中心會計部副協理	0 股

6.選舉結果：董事及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權數
董事	8	李原吉	23,070,555
董事	23956	佑兆投資有限公司	22,582,366
董事	18066	余景仁	22,384,688
董事	N1224*****	林世民	22,382,669
獨立董事	N1201*****	楊世銘	23,169,524
獨立董事	L1226*****	易昌運	22,408,614
獨立董事	B2217*****	江千慧	22,393,521

七、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提)

說明：1.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2.考量本次股東會新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如有投資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將產生競業行為之疑慮；另為配合本公司業務持續擴展之需求，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本公司新任董事兼任其他公司明細如下：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李原吉	友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德威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重慶光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ELITE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DEXSON LIMITED 董事長 UVAT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董事長 智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衛司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余景仁	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律盟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立大農畜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林世民	衛司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競零再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衛司特環保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總經理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SEA) PTE. Ltd.董事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董事 廣州市吉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楊世銘	成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系教授
獨立董事	易昌運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彰化分所所長 旭東機械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宇隆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律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定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負責人 凱御國際(股)公司負責人 日新國際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獨立董事	江千慧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集團財務管理中心會計部副協理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79,713權

表決結果	權數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2,839,813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08,860 權)	96.86%
反對權數	18,956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8,956 權)	0.08%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720,94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19,944 權)	3.05%

八、臨時動議：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九、散會：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將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研究發展狀況及未來展望目標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1. 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一三年度因 AI、高速運算等應用需求持續增長，推動先進製程與封裝技術的發展。一一三年度營收在等待客戶擴產開出新需求，導致部分半導體產業設備業務成長放緩，儘管 CoWoS 先進封裝產能持續擴增，且 FOPLP 客戶維持穩定訂單，半導體產業在營收架構中的占比進一步提升至七成五，但整體營收仍較一一二年度略降。再者，受美中科技戰持續影響，加上各國積極推動供應鏈去風險化，國際大廠加速分散產能至東南亞、印度等地，友威亦將量能轉投入東南亞，成立馬來西亞子公司，服務該地半導體設備客戶。一一三年度合併營收 6 億 6,017 萬元，較一一二年度 7 億 4,458 萬元減少 8,441 萬，稅後淨利則因加計處理海外子公司產生之所得稅利益，全年合併稅後淨利 1 億 9,818 萬元，每股稅後淨利為 5.08 元，年度預算達成率 103%，較一一二年度稅後淨利 1 億 222 萬元增加 9,596 萬元。

2. 資產負債狀況說明

一一三年底合併資產總計為 16 億 5,357 萬元，其中流動資產 9 億 7,115 萬元、非流動資產 6 億 8,242 萬元；整體合併負債總額為 5 億 8,688 萬元，合併股東權益總額為 10 億 6,669 萬元，自有資本率為 65%。負債比率 35%，較一一二年度減少，主係償還公司債所致。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情形

項目			113 年	112 年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66	5.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29	11.0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4.95	31.18
		稅前純益	33.60	33.78
	純益率		30.02	13.73
	每股盈餘(元)		5.08	2.63

4.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專業之真空應用設備商，主要產品為真空濺鍍設備及乾式電漿蝕刻機，並提供鍍膜代工服務。在真空濺鍍方面，除原有手機、NB 鍍膜、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裝飾性鍍膜，更積極跨入高階鍍膜技術，例如 IC 載板封裝製程鍍膜技術開發、封裝產業 FOPLP 鍍膜技術、汽車產業零組件相關鍍膜製程設備開發。而在真空電漿蝕刻方面，則積極切入半導體高階先進封裝製程，提供 CoWoS 先進製程所需之細線路電漿蝕刻處理、介電材薄化蝕刻，以及細線路金屬蝕刻設備。

技術團隊在真空濺鍍領域已有 20 多年產業經驗，擁有真空設備開發及技術提升之能力，在設備、代工二大事業處之研發能力充份支援下，能更彈性滿足客戶需求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公司持續堅持以濺鍍與蝕刻為企業核心價值，透過代工推廣真空鍍膜應用技術為輔之發展策略，不斷跨足新產業，創造新的鍍膜應用，拓展設備及代工海內外業務，除致力於半導體新產品的研發，更配合客戶提升現有製程效能，並推動新製程技術發展。本年度公司將延續過往之發展策略，全力深耕半導體產業，除積極強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關係外，亦加速擴展歐美日韓等海外市場，此外，公司大舉投入資本支出，建置新廠以擴充產能，並強化半導體研發中心，提升真空電漿蝕刻設備產品於高階封裝應用的市場的競爭力及佔有率，期能成為半導體國家隊。本公司以如履薄冰的精神持續努力，提升公司營運及獲利，為股東創造最大利潤、保障公司員工最大權益。

在此謹代表友威科技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促使友威營運穩定成長、獲利。謝謝大家，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萱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民國113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4年股東常會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易昌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四 日

(附件三)

一一三年度董事領取酬金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李原吉	0	0	0	0	1,455	1,455	0	0	1,455 0.73%	1,455 0.73%	8,065	8,594	0	0	1,865	0	1,865	0	11,385 5.74%	11,914 6.01%	無	
董事	黃文宏	0	0	0	0	727	727	36	36	763 0.38%	763 0.38%	0	0	0	0	0	0	0	0	763 0.38%	763 0.38%	無	
法人董事	佑兆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727	727	0	0	727 0.37%	727 0.37%	0	0	0	0	0	0	0	0	727 0.37%	727 0.37%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張子鑫	0	0	0	0	0	0	36	36	36 0.02%	36 0.02%	0	0	0	0	0	0	0	0	36 0.02%	36 0.02%	無	
董事	余景仁	0	0	0	0	727	727	30	30	757 0.38%	757 0.38%	0	0	0	0	0	0	0	0	757 0.38%	757 0.38%	無	
獨立董事	施文昌	240	240	0	0	488	488	36	36	764 0.39%	764 0.39%	0	0	0	0	0	0	0	0	764 0.39%	764 0.39%	無	
獨立董事	楊世銘	40	40	0	0	688	688	30	30	758 0.38%	758 0.38%	0	0	0	0	0	0	0	0	758 0.38%	758 0.38%	無	
獨立董事	易昌運	240	240	0	0	488	488	36	36	764 0.39%	764 0.39%	0	0	0	0	0	0	0	0	764 0.39%	764 0.39%	無	
1.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訂有「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規範董事之執行業務報酬金額，係授權董事長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並參閱同業水準提出評估建議，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董事會核准後辦理。 (2)董事酬勞係採權數比例制，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風險(例如：為公司背書保證)為考量，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於年度總決算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且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綜上，故對未來風險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公司於 114/3/4 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 13,700 仟元，惟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係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 114 年擬議分派金額。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售設備收入認列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從事設備之製造銷售及真空鍍膜代工服務，其中設備銷售循環週期較長，且相關收入需於設備經客戶驗收時，所有權之控制方移轉至客戶，並於該時點認列相關收入。由於設備銷售收入金額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是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測試與設備銷售收入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與管理階層討論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政策是否適當且一致採用，並自客戶銷貨明細中選取樣本檢視其銷貨合約或訂單之交易條件、核對驗收單及在報告截止日前之收款資料等，並檢視期後是否有重大異常銷貨退回情形，以評估收入認列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辛 宥 呈

辛宥呈



會計師 黃 惠 敏

黃惠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4 日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附註四）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23,876	26	\$ 526,329	3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十四及二六）	-	-	79,173	5
1140	合約資產（附註十九）	-	-	1,945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八、十九及二五）	115,781	7	136,980	8
130X	存貨（附註九）	119,688	8	220,677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0,464	1	19,26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79,809	42	984,366	57
	非流動資產（附註四）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及二五）	337,603	21	324,868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六）	469,285	29	372,115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4,765	-	11,27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31,867	8	33,21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0,438	-	5,16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53,958	58	746,640	4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633,767	100	\$ 1,731,006	100
	流動負債（附註四）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77,000	5	\$ 35,000	2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十九）	29,849	2	49,670	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五）	40,119	2	77,522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一及十六）	64,470	4	48,729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2,907	-	3,37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820	-	49,799	3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二）	2,889	-	10,23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四及二六）	-	-	298,915	1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四）	13,264	1	7,25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2,318	14	580,495	34
	非流動負債（附註四）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六）	328,510	20	261,950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257	1	253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二）	1,990	-	1,20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34,757	21	263,408	15
2XXX	負債總計	567,075	35	843,903	49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94,707	24	394,707	23
3200	資本公積	186,217	11	151,667	9
3300	保留盈餘	478,597	29	356,953	20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190	1	(2,242)	-
3500	庫藏股票	(9,019)	-	(13,982)	(1)
3XXX	權益總計	1,066,692	65	887,103	5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633,767	100	\$ 1,731,00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瑩



友威種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 574,462	100	\$ 611,13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十）	<u>296,475</u>	<u>52</u>	<u>299,780</u>	<u>49</u>
5900	營業毛利	277,987	48	311,354	51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二五）	(855)	-	(283)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二五）	<u>1,786</u>	<u>-</u>	<u>745</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78,918</u>	<u>48</u>	<u>311,816</u>	<u>51</u>
	營業費用（附註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31,184	6	70,059	12
6200	管理費用	64,916	11	45,56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461	4	29,423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u>30,289</u>	<u>5</u>	<u>11,938</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9,850</u>	<u>26</u>	<u>156,989</u>	<u>26</u>
6900	營業淨利	<u>129,068</u>	<u>22</u>	<u>154,827</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100	利息收入	8,206	2	21,142	4
7190	其他收入	1,151	-	604	-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	132	-
751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3,375)	(1)	(7,22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1,782	2	(\$ 9,955)	(2)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4,214)	(2)	(26,186)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50	1	(21,484)	(3)
7900	稅前淨利	132,618	23	133,343	2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65,558	11	(31,127)	(5)
8200	本年度淨利	198,176	34	102,216	1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546	1	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09)	-	(15)	-
		2,037	1	6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432	3	(3,406)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469	4	(3,34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淨額	\$ 218,645	38	\$ 98,872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5.08		\$ 2.63	
9850	稀 釋	\$ 4.85		\$ 2.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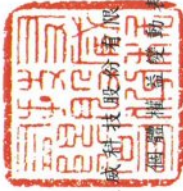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萱





友威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股 份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A1	39,471	\$ 394,707	\$ 150,829	\$ 58,019	\$ 7,637	\$ 1,164	(\$ 13,061)	\$ 963,20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	-	-	24,805	-	-	-	-
B3	-	-	-	-	(7,637)	-	-	-
B5	-	-	-	-	-	-	-	(174,895)
112 年度淨利								
D1	-	-	-	-	-	-	-	102,216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	-	(3,406)	-	(3,344)
庫藏股買回								
L1	-	-	-	-	-	-	(1,597)	(1,597)
庫藏股轉讓員工								
N1	-	-	838	-	-	-	676	1,514
Z1	39,471	394,707	151,667	82,824	-	(2,242)	(13,982)	887,103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	-	-	10,228	-	-	-	-
B3	-	-	-	-	2,242	-	-	-
B5	-	-	-	-	-	-	-	(78,569)
113 年度淨利								
D1	-	-	-	-	-	-	-	198,176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	-	18,432	-	20,469
庫藏股轉讓員工								
N1	-	-	34,550	-	-	-	4,963	39,513
Z1	39,471	\$ 394,707	\$ 186,217	\$ 93,052	\$ 2,242	\$ 16,190	(\$ 9,019)	\$ 1,066,6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瑩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32,618	\$ 133,3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213	24,274
A20200	攤銷費用	795	63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289	11,93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 具之淨利益	-	(150)
A20900	財務成本	3,375	7,221
A21200	利息收入	(8,206)	(21,142)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4,549	83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 額	14,214	26,1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 失	(8,695)	36,259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855	283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1,786)	(74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606)	15,19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945	4,31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1)	(19,790)
A31200	存 貨	109,438	19,8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64)	10,804
A32125	合約負債	(19,821)	(268,48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886)	(68,8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906	(17,86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57)	(6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12)	(8,61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89)	(2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74,324	(114,8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7,575)	(67,32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6,749</u>	<u>(182,13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8,271)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79,057	1,000,69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58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825)	(332,78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438)	(2,17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674	23,18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118)	590,6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7,000	31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5,000)	(584,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6,560	261,950
C04020	租賃負債償還	(11,361)	(11,38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8,569)	(174,895)
C04800	員工認股權	12,386	676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59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100)	(4,17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084)	(203,43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02,453)	205,10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6,329	321,22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876	\$ 526,3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萱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原 吉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友威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友威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友威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友威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友威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售設備收入認列

友威公司及子公司係從事設備之製造銷售及真空鍍膜代工服務，其中設備銷售循環週期較長，且相關收入需於設備經客戶驗收時，所有權之控制方移轉至客戶，並於該時點認列相關收入。由於設備銷售收入金額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是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測試與設備銷售收入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與管理階層討論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政策是否適當且一致採用，並自客戶銷貨明細中選取樣本檢視其銷貨合約或訂單之交易條件、核對驗收單及在報告截止日前之收款資料等，並檢視期後是否有重大異常銷貨退回情形，以評估收入認列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友威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友威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友威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友威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友威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友威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友威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友威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友威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辛 宥 呈

辛宥呈



會計師 黃 惠 敏

黃惠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4 日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附註四）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47,728	39	\$	669,379	3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十五及二七）		15,963	1		187,495	11
1140	合約資產（附註二十）		-	-		1,945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八、二十及二六）		159,612	10		248,150	14
130X	存貨（附註九）		124,956	8		226,887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		22,895	1		24,53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71,154	59		1,358,392	76
	非流動資產（附註四）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45,608	3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七）		479,866	29		382,764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13,787	1		14,05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131,867	8		33,21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及十八）		11,289	-		6,57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82,417	41		436,610	2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653,571	100		\$ 1,795,002	100
	流動負債（附註四）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77,000	5	\$	35,000	2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30,481	2		50,921	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六）		42,512	3		126,622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二及十七）		75,243	4		62,99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820	-		49,799	3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三）		7,731	-		12,525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及二七）		-	-		298,915	1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13,264	1		7,40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48,051	15		644,186	36
	非流動負債（附註四）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七）		328,510	20		261,950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4,257	-		253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三）		5,765	-		1,20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6	-		30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38,828	20		263,713	15
2XXX	負債總計		586,879	35		907,899	5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394,707	24		394,707	22
3200	資本公積		186,217	11		151,667	8
3300	保留盈餘		478,597	29		356,953	20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190	1	(	2,242)	-
3500	庫藏股票	(	9,019)	-	(	13,982)	(1)
3XXX	權益總計		1,066,692	65		887,103	49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653,571	100		\$ 1,795,00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堂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 660,171	100	\$ 744,57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u>374,054</u>	<u>57</u>	<u>433,846</u>	<u>58</u>
5900	營業毛利	<u>286,117</u>	<u>43</u>	<u>310,733</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44,361	7	84,071	11
6200	管理費用	90,935	14	60,87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461	3	29,423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u>28,898</u>	<u>4</u>	<u>13,314</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7,655</u>	<u>28</u>	<u>187,679</u>	<u>25</u>
6900	營業淨利	<u>98,462</u>	<u>15</u>	<u>123,054</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100	利息收入	19,850	3	25,350	3
7190	其他收入	4,845	1	2,835	-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30	-	165	-
751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3,557)	(1)	(7,295)	(1)
76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u>11,188</u>	<u>2</u>	<u>(10,76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4,156</u>	<u>5</u>	<u>10,28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32,618	20	133,343	18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65,558</u>	<u>10</u>	<u>(31,127)</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98,176</u>	<u>30</u>	<u>102,216</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546	-	\$ 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09)	-	(15)	-
		<u>2,037</u>	-	<u>62</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8,432</u>	<u>3</u>	(<u>3,406</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0,469</u>	<u>3</u>	(<u>3,344</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18,645</u>	<u>33</u>	<u>\$ 98,872</u>	<u>1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98,176	30	\$ 102,216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198,176</u>	<u>30</u>	<u>\$ 102,216</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18,645	33	\$ 98,872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218,645</u>	<u>33</u>	<u>\$ 98,872</u>	<u>1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5.08</u>		<u>\$ 2.63</u>	
9850	稀 釋	<u>\$ 4.85</u>		<u>\$ 2.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萱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仟	通 股	股 數	股 金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未 分	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9,471		\$ 394,707		\$ 150,829		\$ 58,019	\$ 7,637		\$ 363,914	\$ 1,164	(\$ 13,061)	\$ 963,209						
B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		-		-		24,805	-		(24,805)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637		7,637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74,895)	-	-	(174,895)						
D1	現金股利	-		-		-		-	-		-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102,216	-	-	102,216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2	(3,406)	-	(3,344)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597)	(1,597)						
N1	庫藏股轉讓員工	-		-		838		-	-		-	-	676	1,514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471		394,707		151,667		82,824	-		274,129	(2,242)	(13,982)	887,103						
B1	112 年度盈餘分配	-		-		-		10,228	-		(10,228)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242		(2,242)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78,569)	-	-	(78,569)						
D1	現金股利	-		-		-		-	-		-	-	-	-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198,176	-	-	198,176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37	18,432	-	20,469						
N1	庫藏股轉讓員工	-		-		34,550		-	-		-	-	4,963	39,513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471		\$ 394,707		\$ 186,217		\$ 93,052	\$ 2,242		383,303	16,190	(\$ 9,019)	\$ 1,066,6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瑩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32,618	\$ 133,3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560	47,208
A20200	攤銷費用	795	63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898	13,31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淨利益	-	(150)
A20900	財務成本	3,557	7,295
A21200	利息收入	(19,850)	(25,350)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4,549	83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88)	(4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2,378)	38,73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779)	15,236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945	4,31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73,947	(39,482)
A31200	存 貨	117,343	21,4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9	11,387
A31250	應收融資租賃款	1,511	1,456
A32125	合約負債	(20,497)	(269,110)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6,847)	(56,1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707	(21,8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71)	(8,60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89)	(2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83,299	(125,7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7,575)	(72,5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5,724</u>	<u>(198,30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8,27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131,100	\$ 1,067,49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737)	(333,0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68	33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066)	(2,07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20,227</u>	<u>27,34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392</u>	<u>661,83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7,000	31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5,000)	(584,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6,560	261,950
C04020	租賃負債償還	(18,221)	(24,515)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5)	(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8,569)	(174,895)
C04800	員工認股權	12,386	676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59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2,282</u>)	(<u>4,25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8,151</u>)	(<u>216,6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384</u>	(<u>2,16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1,651)	244,7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9,379</u>	<u>424,64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47,728</u>	<u>\$ 669,3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萱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3,089,278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036,897
加：本期稅後淨利	198,176,542
減：法定盈餘公積	(20,021,344)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242,20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65,523,579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3 元)	(118,333,971)
期末未分配盈餘	247,189,608

董事長：李原吉



經理人：劉品均



會計主管：陳繼萱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條文修正對照表

(附件六)

條文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u>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五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 ；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條之二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 <u>十</u> 之股東股利，惟每年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 <u>二十</u> 之股東股利，惟每年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配合公司營運狀況修訂。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五日。 (略) <u>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五日。 (略)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附件七)

一、(本規範訂定依據)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二、(本規範規範之範圍)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三、(董事資格)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四、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五、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六、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七、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董事之選票依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選舉分別計票分別當選。

八、本公司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依第一項當選之董事，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九、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四人，但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六億元時，得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設置。

十、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本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會補選之。

本公司違反第九條規定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改正。

十一、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十二、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十三、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 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5.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6. 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者。

十四、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當選名單。

十五、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十六、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七、本程序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